

習近平：使文化和自然遺產煥發新活力綻放新光彩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中共中央總書記、國家主席、中央軍委主席習近平近日對加強文化和自然遺產保護傳承利用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北京中軸線——中國理想都城秩序的傑作」和「巴丹吉林沙漠—沙山湖泊群」、「中國黃（渤）海候鳥棲息地（第二期）」成功列入《世界遺產名

錄》，對於建設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協調、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中國式現代化具有積極意義，為世界文明百花園增添了絢麗的色彩。

習近平強調，要以此次申遺成功為契機，進一步加強文化和自然遺產的整體性、系統性保護，切實提高遺產保護能力和水平，守護好中華民族的文化瑰寶

和自然珍寶。要持續加強文化和自然遺產傳承、利用工作，使其在新時代煥發新活力、綻放新光彩，更好滿足人民群眾的美好生活需求。要加強文化和自然遺產領域國際交流合作，用實際行動為踐行全球文明倡議、推動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作出新的更大貢獻。

日前，在印度新德里舉行的聯合國教

科文組織第46屆世界遺產大會通過決議，將中國世界文化遺產提名項目「北京中軸線——中國理想都城秩序的傑作」和世界自然遺產提名項目「巴丹吉林沙漠—沙山湖泊群」、「中國黃（渤）海候鳥棲息地（第二期）」列入《世界遺產名錄》。至此，中國世界遺產總數達到59項，居世界前列。

廣東出台首個省級科技創新條例

強化基礎研究「硬投入」 健全「穩定支持+長周期考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盧靜怡、黃寶儀 廣州報道）科技創新是推動新質生產力發展的「牛鼻子」。近日，經濟大省廣東出台了內地首個省級科技創新條例，這意味着在廣東從事科研工作，從經費比例到評價制度都將得到法律的支撐和保障。6日，廣東省人大常委會舉行新聞發布會對新鮮出爐的《廣東省科技創新條例》（下稱《條例》）進行解讀。香港文匯報記者了解到，《條例》在地方乃至全國立法層面提出了多項首創性的制度措施，包括首次在地方立法中明確設立省基礎與應用基礎研究基金。在具體規定上，《條例》專設「基礎研究」一章，注重以「硬措施」強化基礎研究「硬投入」，打造科技創新「硬實力」，要求健全符合基礎研究規律的長周期評價制度，強化對基礎研究人才和基礎研究優勢突出的高等學校、科研機構給予長期、穩定支持。廣東省科技廳副廳長吳世文表示，廣東將探索「穩定支持+長周期評價」「首席科學家+板塊委託」等符合基礎研究規律的機制創新。

廣東省人大常委會法工委副主任陳永康在會上坦言，基礎研究是廣東科技創新的「短板」，存在長期穩定支持及激勵措施不足，經費使用評價體系及績效考核方式與基礎研究科學規律不相符等問題。為此，《條例》在地方乃至全國立法層面提出了多項首創性的制度措施，例如首次在地方立法中明確設立省基礎與應用基礎研究基金。在加大基礎研究財政投入方面，廣東還將「省級財政科技專項資金投入基礎研究的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的基礎研究投入政策上升為法規。

激發新型研發機構轉化動力

廣東科技成果轉化還存在轉化流程繁瑣、轉化周期過長、科研人員轉化動力不足、市場對接不暢等「堵點」問題。《條例》專門提出多項「對症下藥」支持基礎研究的措施，均是首次在地方立法中得到明確。比如首次在立法中提出構建職務科技成果轉化全流程單列管理制度體系，首次在立法中提出支持高等學校建立科技發展、國家戰略需求牽引



◆廣東出台首個省級科技創新條例，探索基礎學科「穩定支持+長周期考核」。圖為廣東一家企業的實驗室資料圖片。

的學科設置調整機制，首次在地方立法中提出激發新型研發機構轉化動力的創新機制等，全方位全過程多角度引領推動廣東省科技創新工作創新發展等。

廣東省科技廳副廳長吳世文表示，廣東持續推進基礎研究十年「卓粵」計劃落地實施，在物理、化學、地球科學等領域組建第一批五省基礎學科研究中心，探索基礎學科「穩定支持+長周期考核」。他介紹，接下來將突出對重大科技任務的支持，引導各類資本聚力推動原創核心技術、前沿顛覆性技術突破並向現實生產力轉化；突出對科技型企業的支持，引導各類金融和資本力量對於科技型企業給予覆蓋從初創到上市的全過程支持。在具體工作中，將着力強化機制創新、落實優惠政策、開發金融產品、加強產融對接、推動信息共享。

對符合條件科企給予稅收優惠

《條例》還明確將暢通融資渠道，這正是不少科技企業關注的現實問題。在「融資難」的當下，不少科企有如獲「及時雨」的支持之感。「針對融資難、融資貴的現實問題，《條例》鼓勵金融機構開發適合科技創新企業的金融產品，為企業提供貸款、擔保、股權投資等多元化融資服務，讓我們覺得很鼓舞。」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黃躍珍還特別留意到，《條例》還提出對符合條件的科技創新企業給予稅收優惠，這將有效減輕稅負，讓企業有更多的資金投入到技術研發和人才培

養中。

外籍人才可牽頭申報財政科研項目

值得關注的是，《條例》還特別注重對外開放合作，當中不少條款均涉及「外籍科技人才」。包括持人才簽證的外籍科技人才入境後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工作的，按照國家規定可以直接申請工作類居留證件，無需事先取得工作許可；全職在粵工作的外籍科技人才經用人單位和擬兼職單位同意並經地級以上市人民政務院有關部門備案後，可以在省內從事兼職工作。除涉及國家安全等特殊情況外，外籍科技人才可以牽頭申報、實施財政科研項目，參與科技戰略研究、科研項目管理等工作。



◆華南理工大學發光材料與器件國家重點實驗室，工作人員正在做實驗。資料圖片

條例鼓勵科研政策（部分）

加大財政投入

◆將「省級財政科技專項資金投入基礎研究的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的基礎研究投入政策上升為地方性法規。

優化基礎研究體制機制

◆建立多渠道選題和快速立項機制，鼓勵科技人員圍繞非共識、新興和交叉學科等方向進行自由探索，探索建立專家實名推薦的非共識項目篩選機制。

◆健全符合基礎研究規律的長周期評價制度，強化對基礎研究人才的穩定支持；明確對基礎研究優勢突出的高等學校、科研機構給予長期、穩定支持，允許自主選題、自行組織、自主使用經費開展科學研究。

加強基礎學科建設

◆首次在立法中提出支持高等學校建立科技發展、國家戰略需求牽引的學科設置調整機制，加強基礎學科、新興學科、交叉學科建設。

強化基金支持

◆首次在地方立法中明確基金管理機構的具體職責，負責基金項目組織實施管理、監督與評價、科研失信行為調查等工作。

港澳合作

◆廣東省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政策，支持粵港澳大灣區科技人才進行學術交流和科研合作。持人才簽證的外籍科技人才入境後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工作的，按照國家規定可以直接申請工作類居留證件，無需事先取得工作許可。

◆完善面向港澳的財政科研資金跨境使用機制，鼓勵港澳高等學校、科研機構承擔本省的科技計劃項目，支持有條件的地級以上市人民政務院財政科研資金過境撥付。

◆支持共建粵港澳聯合實驗室、重大科技基礎設施，實施粵港、粵澳科技創新聯合資助計劃，支持粵港澳高等學校、科研機構聯合培養研究生。

◆外商投資設立的企業、科研機構可以牽頭或者參與廣東省的科技計劃項目、申報科技獎。支持各類創新主體與境外的科研機構、科技人才聯合申報本省的科技計劃項目。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盧靜怡
來源：《廣東省科技創新條例》

條例明確支持共建粵港澳聯合實驗室

特稿

《廣東省科技創新條例》對粵港澳科研合作着墨頗多。廣東省人大常委會法工委副主任陳永康在發布會上介紹，《條例》突出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區域創新特色，從大灣區的科技合作機制、重大創新平台建設、科技交流合作、財政科研資金過境港澳使用、支持粵東西北創新發展以及國際科技合作等方面作了制度安排。

陳永康指出，在粵港澳科技交流合作方面，《條例》還明確支持共建粵港澳聯合實驗室、重大科研基礎設施等。同時規定了科研用物資、科研數據跨境流動，明確要求有條件的地級以上市人民政務院促進科研用物資跨境自由流動，探索實施科研用物資便捷管理模式，並支持在橫琴、前海、南沙和河套的各類創新主體，以及大灣區內的高等學校和科研機構，在國家數據跨境傳輸安全管理制度框架下，建設固網接入國際互聯網的綠色通道。

促進科研物資跨境自由流動

至於目前推動粵港澳科研數據、物資跨境流動，仍存在哪些難點，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廣東省粵港澳合作促進會

副會長林至穎告訴香港文匯報記者，科研物資的跨境流動在科研合作中至關重要，尤其是在生物醫藥領域。「但和樣本相關的科研要素跨境涉及海關、檢疫等部門，粵港澳三地也存在不同標準要求。」他指出，《條例》要求地級以上政府促進科研物資跨境自由流動，可以大大加快科研物資標準的互聯互通，也將加快審批速度等，有助於科研實驗的推進和成果落地加速。

倡放寬科企上市容錯機制

「在金融方面，香港的生物板是容許未盈利、但達到一定要求如專利等的生物醫藥企業在香港上市，此次《條例》還提出放寬容錯機制，與香港的做法有異曲同工之處。」林至穎表示，有些內地企業想在深圳上市，但要達到IPO的門檻比較困難，如果能夠允許這些未盈利、但達到一些硬性要求的企業上市，雖然風險會加大，但資本會更願意去投資科技相關企業，這將大大提升企業融資能力，也會為企業的科技研發帶來金融資金上的推動和支持。

◆香港文匯報記者 盧靜怡、黃寶儀 廣州報道

廣州航運交易所擬編研灣區航運指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俊明 廣州報道）廣州市港務局6日公布，《建設廣州國際航運樞紐三年行動計劃（2024—2026年）》（下稱《行動計劃》）近日經廣州市委、市政府同意正式印發。《行動計劃》提出，發揮廣州在粵港澳大灣區的核心引擎功能，攜手港澳共建大灣區航運聯合交易中心；支持廣州航運交易所開展粵港澳大灣區航運指數編研工作，積極推動航運指數期貨品種研發上市進程；同時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大灣區港航基礎設施互聯互通。

數據顯示，目前廣州港集裝箱航線達到268條，近三年新增外貿班輪航線42條；已開通「穿梭巴士」航線73條，覆蓋往來珠三角、西江、北江主要內河碼頭。同時，建成全球首個「江海鐵多式聯運」全自動化碼頭南沙港區四期；開通琶洲港澳客運口岸，填補了廣州中心城區水上跨境口岸空白。而廣州港貨物、集裝箱吞吐量

在去年分別達6.75億噸、2,541萬標箱，世界排名分別第五、第六。

廣州市港務局局長孫秀清表示，《行動計劃》將以建設「世界一流港口」為目標，以縱深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等戰略為牽引，提升廣州國際航運樞紐能級，推進「臨港經濟區」建設，健全重點產業鏈群。到2026年，力爭廣州港貨物吞吐量達到7億噸，集裝箱吞吐量達到2,700萬標箱；商品汽車吞吐量達到160萬輛，港航固定資產投資超過150億元人民幣。

《行動計劃》提出要攜手港澳共建大灣區航運聯合交易中心，加快拓展航運交易、航運指數研發等服務功能，增強航運要素資源配置能力。支持廣州航運交易所開展粵港澳大灣區航運指數編研工作，積極推動航運指數期貨品種研發上市進程，持續發布珠江航運運價指數。支持廣州航運交易所建設港航資訊中心和經濟監測中心，提供高質量航運信息諮詢服務。